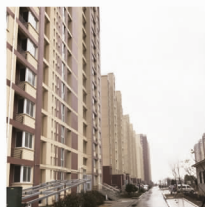




区住建委

提升服务环境 加快项目建设

2017年,区住建委以“两个加快”为动力,进一步推进滨湖新城项目建设,逐步启动老城更新改造,加快城乡一体化统筹发展,加大建筑房产市场监管,全面提升服务与管理水平,为实现全区发展跨越目标提供良好的投资与发展环境。



一、加快重点项目建设

滨湖新城建设提速推进。重点实施了新城范围内道路和河道建设、景观绿化和亮化建管、安置房项目及配套设施。

新建项目中,规划道路、横十二路竣工通车;华阳路西侧河道及其他河道配套的5座桥梁基本完成,下塘河二、三期贯通已完成管理用房周边景观工程等。

老城基础功能日益完善。完成城区内涝整治、下塘河、电胜河及金花河截污工程;组织实施4个老小区的雨污分流。6个低洼易淹易涝片区和3个建筑工地随着工地建设已完成;常胜路背街小巷改造和城隍庙、电胜社区示范创建正在积极推进。投入约500万元对全区公园绿地、园林设施进行了拾遗补缺和检查维修。

保障性住房建设超额完成。建设公共租赁住房200套、经济适用房300套、棚户区(城中村)改造建设用房6000套。目前,已开工建设朱林标准厂房公租房304套,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52%;新城东苑四区经济适用房338套,完成全年目标任务112.67%;海棠明都二区、东方新都蔷薇苑等棚户区用房8834套,完成全年目标任务147.23%。

城乡一体化有序实施。继续推进区域供水,朱林片区已竣工;九江口新建泵站桩基部分结束,已完成两座清水池。继续推进区一污厂

移址新建和指前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。

项目融资工作得到保障。已融资到账36.23亿元。其中项目贷款27.44亿元。向国家、省争取到保障性住房项目资金4.5亿元,并已全部拨付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。

二、优化招商项目服务

服务好开工项目。江南银行三大中心、金玺天郡、碧桂园、金玉华府、中景华府、中景商务中心等各项目进展顺利。

跟进好未开工项目。主动跟进还未开工建设服务,及时了解项目未开工的原因及遇到的问题,积极协调解决相关问题,保证项目的顺利开工。

引进好高品质项目。保利集团、恒大、雅居乐在我区已成功拍下土地,正在办理前期手续,计划在金坛打造一批高品质的住宅小区。

三、严格建设行业监管

引导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。出台了《关于全区商品房开发经营行为检查的通知》,加强新建商品房合同备案管理,依法打击房地产企业囤积房源、捂盘惜售、捆绑销售、恶意炒作、哄抬房价等违规行为。

严格监管招标投标工作。全年完成337个标段项目的监管,累计建筑面积294.43万平方米,工程造价达63.63亿元。全面实施电子化招投标和远程异地评标。

强化建筑工地质量安全。共监督工程220项,面积483万平方米,开展建筑市场综合大检查3次,发出整改

通知书168份,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;全年获得金龙杯工程8项,常州市优质结构23项;创常州市文明工地4个,金坛文明工地9个。

做好房屋安全鉴定。做好公共场所及住宅装饰装修审定工作,全年共受理出具住宅装修审定3户,约600平方米。

大力整治瓶装燃气市场。积极在城区各小区、镇区(街道)开展燃气安全普法宣传,进一步提高居民使用燃气的安全意识。加强瓶装燃气联合整治。

四、提升住建系统行业服务水平

做好行政审批的加减法,牵头拟定了区“3550”目标的实施方案,进一步简化审批程序,优化服务效能。

以建筑技工学校为依托,全年开展建筑行业特种作业人员、普通工人、ABC三类人员、二级建造师继续教育等各类技工培训6983人次。

科学调控建筑企业资质等级和数量,全年共完成资质首报24项、升级18项、增项27项、套改16项。

加大施工企业农民工工资发放监督力度,全年共受理农民工投诉32起,涉及农民工1285人,涉及金额1827万元,已清欠1804万元。



1、持续加快道路桥梁河道建设。继续推进南一环黑色化改造和纵四路工程建设。对县府路、虹桥路、盐港

路、司马坊等老城道路进行提升改造。新建横七路道路工程,续建环湖路C1-C5桥梁工程。

2、全面推进邻里中心项目建设。启动九洲里邻里中心总建筑面积2.57万平方米,岸头佳园邻里中心总建筑面积1.59万平方米,汇贤邻里中心总建筑面积1.79万平方米,力争在2019年底竣工交付。

3、不断加强房屋地块征收力度。启动老三中周边地块房屋征收工作,总户数124户,其中住宅117户,非住宅7户;建筑面积1.82万平方米,其中住宅1.23万平方米,非住宅0.59万平方米。

4、逐步完善景观绿化及照明亮化。持续推进下塘河二、三期完善贯通改造,改造面积230亩。建设滨湖新城5条新开河道的绿化工程,全长约7.8公里。开展电胜河景观绿化提升改造。

5、加快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。逐步完成中西部区域供水主管网改造工程,新建花山、西阳、茅麓、薛埠等片区增压泵站,改造西岗、罗村、上阮等水厂清水池及加药设施。

6、深入实施“263”专项整治行动。对下塘河、电胜河、下坵河和运粮河等城区河道进行综合整治(截污纳管、生态修复和沿河片区配套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建设等)。

7、继续加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。加大对市政道路、桥梁、路灯及排水管网的巡查力度,开展老城区管线普查,及时养护、维修、更换、增设,确保发挥市政公用设施作用。

